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PERSPEKTIF GENDER DAN WATAK WANITA DALAM FIKSYEN PAN
YUTONG DAN SHANG WANYUN**

CHIN YING XUAN

FBMK 2019 2



**PERSPEKTIF GENDER DAN WATAK WANITA DALAM FIKSYEN
PAN YUTONG DAN SHANG WANYUN**

性别视野与潘雨桐、商晚筠小说中“被书写的女性”

Oleh

CHIN YING XUAN

Tesis ini Dikemukakan kepada Sekolah Pengajian Siswazah,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sebagai Memenuhi Keperluan untuk
Ijazah Master Sastera

Mac 2019

HAK CIPTA

Semua bahan yang terkandung dalam tesis ini, termasuk tanpa had teks, logo, ikon, gambar dan semua karya seni lain, adalah bahan hak cipta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kecuali dinyatakan sebaliknya. Penggunaan mana-mana bahan yang terkandung dalam tesis ini dibenarkan untuk tujuan bukan komersil daripada pemegang hak cipta. Penggunaan komersil bahan hanya boleh dibuat dengan kebenaran bertulis terdahulu yang nyata daripada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Hak cipta ©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DEDIKASI

特将此论文献给中学时期曾经给过我许多帮助、引导、鼓励和肯定的：

吴美璇 老师

胡莉莉 老师

谢鉴铭 老师

Cikgu Rosnah Said

陈玉珠 老师

李宝兰 老师

谨呈此论文摘要予马来西亚博特拉大学评议会
以符合文学硕士课程之要求

性别视野与潘雨桐、商晚筠小说中“被书写的女性”

陈颖萱 著

二零一九年三月

主席：林春美副教授

学院：现代语文暨大众传播学院

性别视野提供了文学研究一个从性别角度思考问题的方法。然而这种思考方法却不是古今皆然的。在女性主义理论诞生以前，抑或在更早期的女权运动发起之前，“性别”并不是文学研究的思考着重点。本文以马华作家潘雨桐与商晚筠的小说为例进行研究。试图分析他们小说中的女性人物，并从性别角度对她们作更进一步的比较，以探讨男作家（潘雨桐）与女作家（商晚筠）在书写女性人物时相同、相近抑或不同的表现。针对作家对女性审美观点、女性身体、女性与性别政治的关联以及女性与自己及他人的关系的书写来分析，本文发现男作家与女作家所书写的女性人物并无绝对的二元对立差别，但却有细节上的差距。

关键词：性别视野、父权体制、女性人物、潘雨桐、商晚筠

Abstract of thesis presented to the Senate of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in fulfilment of
the requirement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Arts

**GENDER PERSPECTIVES AND WOMEN CHARACTERS IN
PAN YUTONG AND SHANG WANYUN'S FICTION**

By

CHIN YING XUAN

March 2019

Chair: Lim Choon Bee, PhD

Faculty: Modern Languages and Communication

Gender perspectives provides literature field a way of thinking from the gender aspect. However, the gender perspectives was not familiar in the past. Before the existence of the feminist movement and feminist theory, “gender” perspectives was not concerned in the literature field. By using Pan Yutong and Shang Wanyun’s literature works as examples, this study was conducted to compare the women characters in their works through the gender perspectives and to find out the identical, similarity or differences between male and female writers. Throughout the comparison of writer’s aesthetic sense towards women characters, women’s body,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women and sexual politics and women’s relationship, this study found that women characters created by male and female writers have no obvious differences but have some particular gaps in details.

Key words: Gender Perspectives, Patriarchy, Women Characters, Pan Yutong,
Shang Wanyun

Abstrak tesis yang dikemukakan kepada Senat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sebagai memenuhi keperluan untuk ijazah Master Sastera

**PERSPEKTIF GENDER DAN WATAK WANITA DALAM FIKSYEN
PAN YUTONG DAN SHANG WANYUN**

Oleh

CHIN YING XUAN

Mac 2019

Pengerusi: Lim Choon Bee, PhD

Fakulti: Bahasa Moden dan Komunikasi

Perspektif gender menawarkan suatu cara pengajian kepada bidang kesusasteraan melalui aspek jantina. Walau bagaimanapun, cara pengajian ini bukan kaedah pengajian sedia ada. Sebelum gerakan feminism dibuatkan, dan sebelum teori feminism dibuatkan, perspektif gender tidak dipertimbangkan dalam bidang kesusasteraan. Dengan menentukan karya fiksyen Pan Yutong dan Shang Wanyun sebagai skop perbincangan, kajian ini akan membandingkan kesamaan, kehampiran dan ketidaksamaan watak wanita yang dicipta oleh kedua-dua penulis ini melalui perspektif gender. Selepas perbandingan aspek kecantikan wanita, tubuh badan wanita, hubungan wanita dengan seksual politik, dan hubungan wanita yang terdapat dalam karya mereka, didapati watak wanita yang dicipta oleh penulis lelaki dan penulis perempuan tiada perbezaan yang jelas, tetapi terdapatnya jurang perbezaan dalam aspek yang terperinci.

Kata Kunci: Perspektif Gender, Patriarki, Watak Wanita, Pan Yutong, Shang Wanyun

致谢

我一直以为“致谢词”是论文定稿后之书。怎知道这些要感谢的话在开题报告动笔前已有了腹稿并且一再加长。

由衷感谢我非常敬爱的论文导师林春美老师。从报读到结束，林老师给了我许多中肯的批评、真切的建议、耐心的引导、真挚的帮助。这让我有机会摸索研究的技艺，也让我学会如何学习。不仅如此，林老师认真、严谨又勤奋的治学精神更让我深深理解研究者对待研究工作应有的态度。除此之外，也非常感谢我的论文副导师秦美珊老师。在这段漫长日子里，秦老师给过我许多热心帮助与真切关怀。

感谢家人对我选择读研的支持。弟妹们给过我许多帮助，尤其是大妹陈颖慧。舅舅陈国强先生把车借给我提供了我许多便利。姑姑陈秀美、陈秀珠、陈秀桃与陈秀霞女士给过我一些生活辅助与问候。父母亲是我最大的精神支柱。

也必须感谢几位在路上仗义相挺的亲人朋友。朱金顺同学在奖学金申请程序上帮了我大忙。同期念硕的盛慧娴同学在生活中给过我许多帮助。昔日舍友杜伟忠先生总在我的电脑故障时拔“键”相挺。学长刘金峰先生曾帮我解决住宿问题。表哥洪可轩先生、学姐黄邹帧小姐，还有陈颉颖及张瑞佳同学曾在我只身前往邻国收集资料时提供我各种便利。还要感谢好友陈晓慧、刘美宏、沈佳宜同学以及蔡秀仪学姐给我祝福与打气。

念硕期间，我申请了学校的奖学金。感谢促成这份奖学金的每一个人。正是这些我不认识的人让我每次饭前饭后都特别感激。

最后还必须感谢一位与我生活于同一檐下，我不便具名的长辈。奖学金期限结束后，是这位长辈给予我生活津贴，让我得空时帮忙跑跑腿买东西、送东西、借东西、还东西。就这样顺利跑完剩下的路程。

2018年12月6日

Tesis ini telah dikemukakan kepada Senat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dan telah diterima sebagai memenuhi syarat keperluan untuk ijazah Master Sastera. Ahli-ahli Jawatankuasa Penyeliaan adalah seperti berikut:

Lim Choon Bee, PhD

Profesor Madya

Fakulti Bahasa Moden dan Komunikasi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Pengerusi)

Chin Mooi San, PhD

Pensyarah Kanan

Fakulti Bahasa Moden dan Komunikasi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Ahli)

ROBIAH BINTI YUNUS, PhD

Profesor and Dekan

Sekolah Pengajian Siswazah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Date:

Perakuan pelajar siswazah

Saya memperakui bahawa:

- tesis ini adalah hasil kerja saya yang asli;
- setiap petikan, kutipan dan ilustrasi telah dinyatakan sumbernya dengan jelas;
- tesis ini tidak pernah dimajukan sebelum ini, dan tidak dimajukan serentak dengan ini, untuk ijazah lain sama ada di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atau diinstitusi lain;
- hak milik intelek dan hakcipta tesis ini adalah hak milik mutlak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mengikut Kaedah-Kaedah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Penyelidikan) 2012;
- kebenaran bertulis daripada penyelia dan Pejabat Timbalan Naib Canselor (Penyelidikan dan Inovasi) hendaklah diperoleh sebelum tesis ini diterbitkan (dalam bentuk bertulis, cetakan atau elektronik) termasuk buku, jurnal, modul, prosiding, tulisan popular, kertas seminar, manuskrip, poster, laporan, nota kuliah, modul pembelajaran atau material lain seperti yang dinyatakan dalam Kaedah-Kaedah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Penyelidikan) 2012;
- tiada plagiat atau pemalsuan/fabrikasi data dalam tesis ini, dan integriti ilmiah telah dipatuhi mengikut Kaedah-Kaedah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Pengajian Siswazah) 2003 (Semakan 2012-2013) dan Kaedah-Kaedah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Penyelidikan) 2012. Tesis telah diimbaskan dengan perisian pengesahan plagiat.

Tandatangan: _____ Tarikh: _____

Nama dan No. Matrik: _____

Perakuan Ahli Jawatankuasa Penyeliaan:

Dengan ini, diperakukan bahawa:

- penyelidikan dan penulisan tesis ini adalah di bawah seliaan kami;
- tanggungjawab penyeliaan sebagaimana yang dinyatakan dalam Kaedah-Kaedah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Pengajian Siswazah) 2003 (Semakan 2012-2013) telah dipatuhi.

Tandatangan: _____

Nama Pengerusi

Jawatankuasa

Penyeliaan: _____

Tandatangan: _____

Nama Ahli

Jawatankuasa

Penyeliaan: _____

目录

	页码	
摘要	i	
ABSTRACT	ii	
ABSTRAK	iii	
致谢	vi	
PENGESAHAN	v	
PERAKUAN	vii	
章节		
1	绪论	1
1.1	性别视野与声音	1
1.2	以潘雨桐与商晚筠为例	3
1.3	被书写的女性	4
1.4	再书写“被书写的女性”	8
2	作为女性的身体	10
2.1	头发	10
2.2	肤色	13
2.3	身材	16
3	作为身体的女性	20
3.1	暴力的根源	20
3.2	欲望的渊薮	24
3.3	交易的据点	29
4	父权体制与性别政治	34
4.1	被支配的女性	34
4.2	拒绝被支配的女性	41
5	厌女文化与女性关系	44
5.1	女性与自我	44
5.2	女性与他者	48
6	结论	53
参考文献		55
学生资料		64



第一章

绪论

对于文学的研究，性别视野提供的是一个从性别角度看待问题的思考方式。然而这种思考方式却不是古今皆然的。早在女性主义理论诞生以前，抑或在更早期的女权运动发起之前，“性别”并不是文学研究的思考着重点。

从 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女性主义思潮渐由社会运动转型为理论建构。人们开始将性别视角融入思考范畴，从而提出许多见解与观点。各种女性主义流派在此背景下相继诞生，大幅推进女性主义理论发展。

当文学研究接受了女性主义理论作为思考工具，文学中的性别议题才开始大量备受关注。渐而发展出女性文学研究。所谓“女性文学”主要指由女性创作的文学作品以及具有女性意识并且能够表达女性立场的文学作品。（魏天真、梅兰，2011, 页 5; Elaine Showalter, 1977）。女性文学研究主要聚焦讨论文学中“书写的女性”以及“被书写的女性”这两大范畴。对于“书写的女性”，其论述着重于女作家批评、女性写作、女性文本的叙事声音等问题。至于“被书写的女性”则讨论女性在文学——多数为小说——作品中被书写的形象、被书写的形式、被书写的目的等等。

女性既然作为被书写的对象，那么，其书写者就不必然只是女性本身，同时还会包括其他性别。这使得“被书写的女性”又可细致划分成“被男性书写的女性”以及“被女性书写的女性”这两大类。然而，若以女性主义理论捍卫性别平权的初衷来看，将“被男性书写的女性”与“被女性书写的女性”放置同一平台上研究则能对“被书写的女性”作更平衡的讨论。以这种方式来研究文学中的女性，也就更具意义了。

1.1 性别视野与声音

存在主义女性主义者西蒙·德·波娃（Simone de Beauvoir）在其著作《第二性》（*The Second Sex*）中曾经从性别角度举例讨论过五位男作家及他们书写的女性人物。其研究成果认为男作家笔下的女性皆出自于男性的想像。她们存在是为了满足男性的需求与优越感。她们被凸显出善良与美好那一面是为了方便男性投射理想的自己。她们有时也被刻画成罪恶的化身来作为男性开脱责任与解脱罪名的借口。这或可用波娃的话来明确表达：

女人既是夏娃又是圣母玛利亚。她是个受崇拜的偶像，也是可使唤的女仆，是生命的泉源，也是幽冥的魔力；她是真理最始初的沉默，她是诡诈，是饶

舌，又是晃人眼目的假象；她是神医，也是巫女；她是男人的猎物，是男人的损丧，她是男人自己不是而又想要拥有的一切，她是男人否定的那部分，也是他存在的理由。（波娃，1949/2015，页 283）

在波娃看来，这就是社会对于女性的认知迷思。由于父权社会赋予男性比女性更加优越的地位，这让男性感受到控制女性对他们有利。因此他们运用向来掌控于他们手中的权力制定出违反女性利益的法典，让女性成了男性的“他者”（同上，页 277）。“他者”是让“自我”得以确立主体意识的对立物，“男人将他自己不想成为的一切都投射在她身上。女人是梦想的化身；这梦想对男人来说是最私密、又是最陌生的呈显，是他自己不想要的、自己不做的，却是他所憧憬的”（同上，页 343）。因此，被书写的女性无论是善抑或是恶的化身，她们都不是她们自己，而只是男性作家的想像与虚构。

类似波娃的观点也出现于美国女性主义学者凯特·米利特（Kate Millett）的著作《性政治》（*Sexual Politics*）之中。米利特在书中论及“性在文学中的运用”时点名论述了 D.H. 劳伦斯（D.H. Lawrence）、亨利·米勒（Henry Miller）、诺曼·梅勒（Norman Mailer）以及让·热内（Jean Genet）这四位男作家。她从性别角度来分析他们作品中的人物形象与人物关系。其研究成果与波娃的观点非常相似。米利特发现劳伦斯虽然在作品中体现了形象虔诚与完美的女性，但是这些女性形象皆出自男性作者——劳伦斯本人——对于理想自己的想像。另一方面，她也发现米勒通过创作与叙述来将女性物化成满足男性性需求之物。除此之外，她还发现梅勒的作品不仅表现性既是暴力亦是战争，更对男性压迫女性表示认同并视之为一种父权体制的时尚。对于这三位作家的创作，米利特的分析成果再度说明了波娃的观点——女性人物出自于男作家的想像与需要。然而，在分析热内的作品时米利特却有了新收获。她发现热内作品对于女性人物的态度与前述三位男作家背道而驰。她认为“当代作家中，唯有热内将妇女当成了一个被压迫者集团，一股革命的势力，并选择站到了她们一边”（米利特，1970/1999，页 560）。这也说明，热内将女性当做一个独立存在的个体来看待。在热内的作品里女性已开始成为她们自己，也开始逐渐远离男作家为了满足自我需求而做出的想像与虚构。米利特的发现让文学中“被书写的女性”研究有了进步发展。

另一方面，法国女性主义学者埃莱娜·西苏（Hélène Cixous）的讨论则有别于波娃及米利特。西苏在其著作〈美杜莎的笑声〉（*The Laugh of The Medusa*）中鼓励女性投入写作行列，她认为“妇女必须参加写作，必须写自己，必须写妇女”（西苏，1981/1992，页 188）。她除了鼓励女性从事写作，也鼓励女性书写自己的身体乃至欲望。从鼓励女性从事写作的层面来看，〈美杜莎的笑声〉确实为女性写作设下了期许。在论述中，西苏并没有分析文学中“被书写的女性”，也没有怀疑男性书写女性群体的能力，更没有否认男性所书写的女性群体。但是，西苏提出了女性写作者拥有女性身体以及欲望的亲身经验，因此她们更能准确书写女性群体的观点。这个看法为文学中的女性议题研究设下了大问号——女性确实比男性更能准确的书写女性群体吗？这也将“被书写的女性”讨论带入了错综复杂的状况。

在波娃，米利特还有西苏之前，“双性同体”（Androgyny）概念倡导者维金尼娅·吴尔芙¹（Virginia Woolf）就已提出：每个人的内在，都有男性力量与女性力量这两种力量存在着，而理想的写作状态正是书写者同时兼具这两种力量于一体（吴尔芙，2008，页 166）。此概念在女性主义研究中荡起两极化回响。支持者认为此艺术创作境界最为美好；反对者则认为所谓“美好”实属吴尔芙逃避现实遁入乌托邦的想像²。撇开这种两极化论述，吴尔芙的看法其实为文学研究提供了另一个思考空间。那就是，作家的性别对其创作表现起着决定性影响吗？

对于吴尔芙的双性同体概念，英美女性主义学者伊莱恩·肖瓦尔特³（Elaine Showalter）抱着批判态度。她认为双性同体论既是吴尔芙编造的“神话”又是吴尔芙面对女性特质之困扰而选择的逃遁管道（莫，2002/2005，页 2）。所以肖瓦尔特提出了另一种有关“双”的看法。她在女性批评学（Gynocritics）中假定“妇女写作总是‘双文本的’，它既与男性的文学传统对话，又与女性的文学传统对话”（肖瓦尔特，1996，页 69）。与此同时，她“主张反对父权制之外存在着女性意识的或文化飞地的女性主义幻想”（同上）。因此她认为“无论是妇女写作还是女性主义批评都必然是‘一种双声话语’，既表征男性，又表征占支配地位；既在女性主义之内言说，又在批评之内言说”（同上）。这与法国女性主义学者露西·伊利格瑞⁴（Luce Irigaray）的论述非常相似。伊利格瑞的“模仿论”认为凡生活于父权制中的女人皆无自己的语言，其论述充其量只是对男性论述之模仿（莫，2002/2005，页 168-169）。其弦外之隐音便是：女性的语言中存在着男性的话语。综合肖瓦尔特和伊利格瑞的论述来看，无论作家的生理性别是男性抑或是女性，他们的语言都表征着男性的话语。这不禁让人怀疑，在这种情况下作家的生理性别会否影响作家书写女性人物？

综合上述这些分歧，也就足以说明从性别视角切入研究文学中“被书写的女性”议题的重要性了。

1.2 以潘雨桐与商晚筠为例

在性别视野下探讨马华文学中“被书写的女性”，本文将以男作家潘雨桐与女作家商晚筠的小说为例切入讨论，以便从更平衡的角度展开探索。

潘雨桐（1937-）与商晚筠（1952-1995）生活于相似的时代，这造成他们所能够观察到的女性人物原型都比较相近。除此之外，他们小说的叙述时间大致相似，

¹ 也译作：弗吉尼亚·伍尔夫。

² 可见于 Elaine Showalter 的 *A Literature of Their Own* 以及托莉·莫（Toril Moi）的《性/文本政治：女性主义文学理论》这两本书中有关吴尔芙的讨论。

³ 又译作伊莱恩·肖尔瓦特/伊莱恩·肖沃尔特/伊莲·萧华特等等。

⁴ 又译作吕丝·伊希嘉荷等等。

女性人物不至于因时间差距而有巨大差异。这有助于笔者从更平衡的角度去分析与比较这些女性人物。

1970 年代末至 1980 年代中，潘雨桐与商晚筠频频获得小说创作奖。这期间，他们的作品开始大量出现，更在十年之内先后出版了各自的第一本小说集。从得奖、发表、出书的表现看来，他们的创作能力旗鼓相当并广受文坛肯定。

除此之外，他们皆用字细腻笔调华丽的相同风格也是本文选择以他们为例的原因。丘彦明在《因风飞过蔷薇》的〈跋〉中曾经重述文坛对于潘雨桐文字的赞赏。他说：

“白先勇曾称赞潘雨桐的小说‘笔触细腻，温婉而具同情心’。高阳则认为他的小说，能把意识流的技巧很成熟的运用和掌握。蔡源煌教授在评〈烟锁重楼〉时说，作者细节交代很翔实，笔触也含蓄……”（丘彦明，1987，页 312）。另外，林清福则在一篇讨论商晚筠小说的文章里，忍不住两度赞叹其文字特色有“细致的描写，柔婉的笔调，在小说中又含带散文兼诗歌的抒情性”（林清福，1995，页 5），以及“注重修辞，大量的叠辞产生音节谐和舒缓的效果”（同上）。

若以女性人物的书写表现来判断，潘雨桐与商晚筠笔下的女性人物多为圆形人物（round character）。从人物的审美造型，到人际交流，再到性与情事描写，作家们都有所涉及。这对上世纪 90 年代以前意识形态还相对保守的马华文坛而言仍属少见。学者林春美就曾经指出商晚筠“小说对女性身体书写的‘坦然’，是一般女作家所不敢为之的”（2009a，页 126）。而商晚筠对于男女情欲的大胆描写则更是当时许多马华女作家所避而远之的。所以，选择以他们为例在一定程度上可丰富本文对女性身体乃至情事书写的讨论。

另一方面，潘雨桐与商晚筠对女性人物都深怀情感。前者同情并关怀弱势女性，后者则尝试为女性所遭遇的不幸寻求补偿。诚如朵拉所言，商晚筠“从台大外文系毕业回来以后，她的小说完全走出她以往的轨迹，多了一份悲天悯人的情怀”（1990，页 19–20）。就某个层面而言，这反映了作家对女性人物的态度。因此，他们所书写的女性人物是值得放在同一平台上探讨的。

1.3 被书写的女性

就目前而言，从性别视野切入比较男作家与女作家笔下女性人物的研究主要在于讨论作家书写女性人物的方式以及作品所表现的女性人物形象。然而，这些研究仍多数处于以二元立论的简化层面。

有关女性人物的书写方式讨论，可见于易成俊〈虚幻与真实的女性书写——论男女作家对乡村女性形象塑造的差异〉（2009）这篇论文。其论述目的在于阐明男作家与女作家书写女性人物的三种差异。那就是，第一，男作家注重刻画女性人

物的性格，女作家则注重描写女性人物的心理。第二，男作家时常将女性人物放在大时代背景里去描写，女作家则是深入女性人物的日常生活去描写。第三，男作家以理性的方式去书写女性人物，女作家则以感性的方式去书写女性人物。

另一方面，有关男作家与女作家笔下的女性人物形象讨论则有更多人撰文参与。其中，王军与韩林耕的〈男人笔下的女人 女人笔下的自己——试论西方男女作家不同的女性观〉（2005），杜娟的〈西方男女作家笔下女性形象的差异〉（2012）以及王莹莹与张婷婷的〈解读两性视野中的女性形象〉（2013）皆提出相似的论述。这些研究成果显示男作家笔下的女性表现了天使型与恶魔型这两种形象，而女作家笔下的女性则表现了勇于追求理想与自由且富有独立意识的形象。除此之外，杜鹃的〈异性作家笔下女性形象的差异〉（2010）研究还有进一步发现。这篇论文得出男作家笔下的女性形象可分成理想型与叛逆型这两种类。前者符合男性心目中女性应当具备的道德规范与举止行为，后者则与这些规范和举止背道而行。另外，杜鹃的研究也指出女作家笔下的女性表现了富有强烈自觉意识的形象，以及肯捍卫自身权力与地位的形象。

关于“被（男作家与女作家）书写的女性”研究，上述这些论述皆二元化认为男作家笔下的女性出自于男性的虚构与想像而只有女作家笔下的女性才是女性真实的自己。然而，就马华学界的现况来说，类似这些以性别视角切入的男女作家对比研究并不普遍。在马华学界里，涉及男作家与女作家对比的研究多数只就作品中共同表现的议题来展开，而鲜少将作家的性别以及性别视角涉入其中进行讨论。此类著作有如骆世俊的〈传承、扎根与开拓——论商晚筠、潘雨桐和黄锦树小说的中心意象〉（2012）与任丹墨的〈生命的震颤——黎紫书、黄锦树小说的死亡叙述对比〉（2013）等等。另一方面，以性别视角来切入讨论的马华文学研究则倾向于针对各别作家逐个进行。

对于潘雨桐作品的研究，从性别视角切入讨论的论著数量不多。研究重心也只局限于梳理潘雨桐书写女性人物的方式。目前为止，林春美的〈男性注视下的女性幻象：从静水到野店说潘雨桐〉和〈女身境地：小论 1990 年代潘雨桐小说的“女”“性”〉是最集中以性别视角探讨潘雨桐作品的研究。前者指出《静水大雪》与《野店》这两本小说集里的女性角色与形象多由男性的眼睛投射出来。这起因于男性霸权的强大支配迫使女性角色多以客体形式存在，造成女性主体性受到不同程度的剥削。除此之外，也因为父权体制牢固的性别气质观念使女性内化了“女性气质”，造成“男性的注视未必就一定得出自男性角色的眼睛，即使在他的形体不存在的地方，通过女性角色对他观点的内化，他的目光仍无处不在”（林春美，2009c，页 98）。在后一篇文章里，林春美讨论了潘雨桐书写“女”“性”的方式。她的研究成果显示“尽管潘雨桐对性描写的手法与心态含蓄且有所保留，其小说中的女性角色（的躯体）却往往遭受现实（生活）粗暴的对待”（2009d，页 110）。在极其受限的现实条件里，小说中的女性多数让自己投入婚姻抑或变相婚姻的生活。她们为了满足生活基本需求而“将尊严典当给所谓‘好一点的日子’而不自知，将主体压制于女体之下而不自觉”（林春美，2009d，页 116），她们仍停留于意识混沌并且只作为客体存在的境地。

有别于性别视角，黄锦树从新/后移民与族群关系观点切入研究潘雨桐小说时，也探讨了其中的女性议题。在〈新/后移民：漂泊经验、族群关系与闺阁美感——论潘雨桐的小说〉（1996）这篇论文里，黄锦树发现潘雨桐小说的女性仍然承受着“肉体的诅咒”。她们依旧因为女性的性别与身体而备受剥削。在那个被唤做“需要”的恶性循环动态结构中，在（后）殖民情境与欲望面前，她们难逃被还原为物质——肉体、金钱、劳力、暴力——的际遇（黄锦树，1996，页 148-149）。女性无从选择，只能扮演“被剥削者”的角色，而“剥削者”则是男性。

另外，何启智尚未出版的硕士论文《论潘雨桐和李天葆小说中的男性气质》则从性别视角切入探讨潘雨桐与李天葆小说中的男性何以建构其男性气质的问题。这本论文虽然以男性研究为主题来展开论述，但是在极其有限的关联维度下也对潘雨桐小说中的女性议题提出了重要见解。何启智在肯定潘雨桐对身处劣势的男性与女性有所关怀的同时，更进一步阐明潘雨桐“无论对男性或女性的关注，都在男性意识的阻挠下，显现了其限度”（何启智，2013，页 108）。这无非是对研究潘雨桐小说女性议题者的善意提醒，以便在肯定潘雨桐关怀女性的同时也必须注意其局限性。

在商晚筠作品的研究方面，从性别视角切入讨论的论著数量比较多。至目前为止，这些讨论主要探讨商晚筠小说中的女性人物以及女性意识。在这两项议题里，前者得到的关注又比后者来得多。其中，商晚筠书写了怎样的女性人物以及她如何书写这些女性人物都是女性人物研究重视的议题。而商晚筠建构女性意识的书写策略以及其女性意识的变化则是女性意识研究讨论的重心。

杨锦郁的文章〈论商晚筠小说中的女性〉（1998）以及张丽萍还未出版的博士论文〈女性的垄断：商晚筠小说的书写策略与语境〉（2008）划分了商晚筠小说女性人物的类别与姿态。其中，杨锦郁的分析成果显示商晚筠主要书写了小女孩、老太婆、母亲以及女知识分子这四种女性人物（杨锦郁，1998，页 192-195）。而张丽萍的研究所得则说明，商晚筠小说中的女性人物在不同的创作时期有着不同的表现。那些出现于创作早期的女性人物多数为祖辈与母辈女性。她们若非备受父权体制所压迫，便是内化了父权观念并压迫其他女性。而在后期的作品里，商晚筠则专注让“年轻女性集体登场，集中展示女性追寻自我的艰苦磨难历程”（张丽萍，2008，页 189）。

有关商晚筠如何书写女性人物的讨论，研究者主要探讨其书写角度以及书写策略。罗蕾的〈蝴蝶的哀鸣——浅析商晚筠小说集《七色花水》中的女性观点〉（2004）发现商晚筠是从自我经验出发自觉的关注并书写女性。除此之外，这篇论文也分析出商晚筠是“以近乎同性恋者的情感，‘坦然地把自己所想写的东西写出来’，传达出一种深挚的女性关怀”（罗蕾，2004，页 332）。在〈特殊地缘景致下的女性哀曲——商晚筠小说的创作主题研究〉（2010）这篇论文里，黄熔发现商晚筠

善于运用两种笔法来描写女性及其命运。“第一种是细腻地描绘了女性间互相关怀互相帮助的姐妹情谊以及女性人物之间的精神性依赖”（黄熔，2010，页 26）。而“第二种笔法是反映女性被压迫的命运”（同上）。另一方面，杨启平以〈马华文学：论商晚筠的女性书写策略〉（2006）为题的研究则探讨了商晚筠女性书写策略的进程。杨启平发现商晚筠最初只将女性刻画成为男性的“他者”。直到女性意识逐渐成熟时，其书写才转而体现女性的主体性并从叙事层面重新叙述女性。由于长期累积了对父权社会的不如意体验，男性在小说中的存在以及女性作为客体的安排渐渐从商晚筠笔下淡去。她取而代之以“女同性恋的情事书写，勇敢地从父权社会的阴影下私自出走”（杨启平，2006，页 84）。

另一方面，对于商晚筠建构女性意识的书写策略的讨论，张丽萍与邱苑妮都各有所见。在〈女性的垄断：商晚筠小说的书写策略与语境〉中，张丽萍发现商晚筠早期的女性主体性建构主要有三种书写策略。第一、安排女性以“疯癫”行为来拒绝父权秩序。第二、以特殊的叙事手法，如女性第一人称叙事来体现女性主体意识的醒觉。第三、将文本中男女家长的主从秩序颠倒互置，让“女性主体由此借助‘无父书写’与‘阉割去势’的书写策略得到替代性补偿”（张丽萍，2008，页 176）。而邱苑妮〈在镜中绽放的乳房——论商晚筠女性主体意识建构的书写策略〉（2010）则发现商晚筠是通过审视以及书写女性身体来建构女性主体意识。借助镜子之意象，商晚筠安排女性人物从镜中反射探视自己的身体以审视自我，从而逃出男性注视的目光成为拥有主体身份的独立个体。邱苑妮认为这是商晚筠颠覆男性中心文化——让女性身体沦为被看物——的表现。除此之外，邱苑妮也发现商晚筠透过书写女性的身体——乳房，“以女性对自我乳房的鉴赏颠覆弗洛伊德所认为的，女性因为生理的匮乏（lack），终身怀着‘阳具妒羡’（penis envy）的立论”（邱苑妮，2010，页 24），进而建构拥有身体认同与主体意识的女性自我。

相较于女性意识书写策略的研究，探讨商晚筠小说中女性意识变化的学者不多。在〈从华玲到吉隆坡：商晚筠的女性之旅〉（2009）这篇论文里，林春美通过讨论商晚筠女性主体的形成过程，进而分析其由外至内的女性意识变化。这项研究发现商晚筠作品中的女性观——那种清楚父权体制压迫女性的意识——“其实她在隔海远眺/凝视故乡时经已形成”（林春美，2009a，页 118）。此外，根据林春美的分析，在商晚筠留学归国之后那十年期间，其女性观也逐渐转而变成“不是对外、对异性的审视，而是对内、对女性、对自身的凝视与关照”（同上，页 122）。直到被那场突发疾病夺去性命以前，商晚筠的书写始终环绕她惯常关注的两个主题：女性与乡土。但是，林春美也发现在经过将近二十年的岁月洗礼⁵，商晚筠后期作品中的乡土和女性已不似当年。在那始料未及的人生最后阶段里，“在性别与乡土之上，生命与爱似乎是她更为关切的问题”（同上，页 138）。

⁵ 从密集创作小说至去世的时间来计算，商晚筠的小说家生命只有将近二十年。然而在这二十年岁月里，她却经历了哮喘病复发、深造不遂、婚姻失败、职场挫折等事件。这些不如意，就某个程度而言都实实在在影响着她乃至她的作品。

1.4 再书写“被书写的女性”

站在性别的角度回顾有关“被书写的女性”研究，本文发现争议与分歧一直存在。从西蒙·德·波娃论证女性人物出自于男作家之想像，到凯特·米利特发现也有男作家把女性当做独立个体来看待，再到其他学者对比男女作家所书写的女性人物研究等等，大家都各有所见。从各家的论述看来，那些争议与分歧大部分起因于各个研究设计皆单方面注重男作家抑或是女作家而已。纵然后来也有学者将男作家与女作家所书写的女性人物进行比较。然而，问题却出在大部分比较都倾向于二元论述模式，形成了简化习惯。这些表面上看似要将女作家从男性话语中抽离的努力，实际上已出现了巩固性别刻板印象的反作用。同时，这些研究也排除了在“性别”之外其他生活元素对作家创作表现的影响。除此以外，这些论述往往只专注于女性人物的形象分析，忽略了人物研究的其他面向。由此来看，从性别视角切入的“被书写的女性”讨论有其贫乏处，因此“被男作家与女作家书写的女性”研究还有很多空白待补。

由于“被书写的女性”研究讨论中所出现的争议与分歧日益趋向非真即假的极端，因此本文希望可借此研究拉近这些差距，进而找到比较接近平衡的支点，以理解性别对作家书写女性人物的影响。除此之外，本文还希望借此研究让性别视野中“被书写的女性”讨论可以从过去简化的二元对立模式中走出来。从细微处去观察，期望发现男作家与女作家之间更多元的相似抑或差别。这样，才能进一步解除现有的性别刻板印象，并加强读者对于性别的弹性想像。另一方面，现今有关马华文学的研究更多趋向文艺思潮流变、历史追问、经典探讨、国族建构等议题。当中所欲捍卫者不外乎马华文学的权益——马华文学存在的理由与必要性。以此为例，本文认为，关注性别议题其实就是在最基本的程度上捍卫自身权益。因为，任何个体无论以何种性别生活于这个社会，他或她都应当有权决定自己的生活方式，进而是自己存在于社会的理由。在这提倡捍卫马华文学权益的学界里实践这项“捍卫自身权益”的研究，本文期许能够为现存的马华学术宝库增加多一分累积。

为解决以上问题并达至目的，本文将对潘雨桐与商晚筠小说中相关的女性人物进行分析。研究的文本范畴涵盖作家已集结之作品以及笔者所能收集到并且适用的未结集之作品。当中包括潘雨桐的小说集《因风飞过蔷薇》（1987）、《昨夜星辰》（1989）、《静水大雪》（1996）、《野店》（1998）、《河岸传说》（2002）。商晚筠方面则有已出版的《痴女阿莲》（1987, 1977年初版）、《七色花水》（1991）、《跳蚤》（2003）；以及散见于各大报章刊物的〈秘密〉（1975）、〈凶手〉（1975）、〈云深不知处〉（1979）等等。

本研究将分成两个部分来进行。其中一部分探讨作为个体的女性，另一部分则探讨作为群体之一员的女性。在论述安排方面，会先对女性个体做细部讨论，再将其放入社会群体生活情境中与其他个体联系起来做比较复杂的讨论。有关个体部分，本文将会探讨并比较潘雨桐与商晚筠的女性审美观以及他们对女性身体的书写。这包括分析他们如何书写女性的身体，以及他们处理女性身体事件的表现。

而群体部分则会讨论潘雨桐与商晚筠笔下的人物关系。其中，将会分析在父权制性政治情境里，女性与男性的联系及其反应。另外，也会分析女性与女性之间的关系问题。

本文一共分成六章来论述。第一章是绪论。第二章讨论以女性身份存在的身体。由于作家所处的父权社会对女体抱持着特定的审美标准，因此本文将透过分析作家书写女体——头发、肤色、身材——的方式来探讨父权审美观对作家的影响以及作家面对这种影响的反应。第三章探讨作为身体而存在的女性。同样是基于父权体制，社会对待女性不公使女体受到多重剥削，因此这章将会分析女性因身体而面对的问题，进而探讨作家对女性面对这些问题的思索与不思索。第四章在米利特的“性即是政治”的论述基础上，研究女性人物对性别政治的反应。另外，因为父权体制形塑了社会关系的模式，所以女性与女性之间的联系在一定程度上仍受父权制影响。基于此，第五章将会透视作家所书写的女性关系，并从中探究女性面对自我与他者的问题。第六章是结论。

参考文献

潘雨桐著作

- 潘雨桐（1987）。《因风飞过蔷薇》。台北：联合文学出版社。
- （1989）。《昨夜星辰》。台北：联合文学出版社。
- （1996）。《静水大雪》。柔佛：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 （1998）。《野店》。柔佛：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 （2002）。《河岸传说》。台北：麦田出版。

商晚筠著作

- 商晚筠（1975a）。〈秘密〉。见《蕉风》，第273期，页62-69。
- （1975b）。〈凶手〉。见《学报月刊》，第898期，页30-32。
- （1979年7月）。〈云深不知处〉。见《新潮》，第76期，页102-104。
- （1984年11月25日）。〈未完待续〉。见《中国报·星期刊》。
- （1985）。〈梦，枕在巴黎〉。见《文道月刊》，第49期，页60-64。
- （1987）。《痴女阿莲》。台北：联经出版社。1977年初版。
- （1991）。《七色花水》。台北：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 （1992年3月30日）。〈巴黎·灯火·棉花糖〉。见《联合早报·文艺城》，页29。
- （2003）。《跳蚤》。士古来：南方学院马华文学馆。

论述与书籍：

埃莱娜·西苏（1992）。〈美杜莎的笑声〉（黄晓红译）。参见张京媛（主编），《当代女性主义文学批评》（页188-211）。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原文出版于1981年）

爱·摩·福斯特（1984）。《小说面面观》（苏炳文译）。广州：花城出版社。

波拉·祖潘茨·艾塞莫维茨（2004）。〈露西·伊利格瑞：性差异的女性哲学〉（金惠敏译）。见《江西社会科学》，第3期，页201-207。

柏棣 主编（2007）。《西方女性主义文学理论》。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曹淑娟（1987）。〈镜里镜外——谈商晚筠的《蝴蝶结》〉。见《蕉风》，第407期，页24-26。

陈爱玲（1991年12月22日）。〈先有寂寞，后有作品——访问女小说家商晚筠〉。见《新明副刊·文艺坊》，页15。

陈大为（2002）。〈寂静的浮雕——论潘雨桐的自然写作〉。见《华文文学》，总第48期，页73-77。

陈千里（2013）。《因性而别：中国现代文学家庭书写新论》。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

丁薇（2015）。〈论小说作品中的人物与其作者的关系〉。见《赤子（上中旬）》，第22期，页88。

杜鹃（2010）。〈异性作家笔下女性形象的差异〉。见《时代文学》，第1期，页198-199。

杜娟（2012）。〈西方男女作家笔下女性形象的差异〉。见《前沿》，总第304期，页141-142。

朵拉（1990年3月）。〈马华文坛的女作家——一九一九至一九八九〉。见《亚洲华文作家杂志》，第24期，页14-28。

傅佩荣（2005）。《哲学与人生》。北京：东方出版社。

顾燕翎 主编（2011）。《女性主义理论与流派》。台北：女书文化。1996年初版。

顾燕翎，郑至慧 主编（2011）。《女性主义经典：十八世纪欧洲启蒙，二十世纪本土反思》。台北：女书文化。1999年初版。

何春蕤（1994）。〈女性主义与“女性小说”〉。见《台湾文艺》，总第145期，页7-11。取自：

http://sex.ncu.edu.tw/jo_article/1994/10/%E5%A5%B3%E6%80%A7%E4%B8%BB%E7%BE%A9%E8%88%87%E3%80%8C%E5%A5%B3%E6%80%A7%E5%B0%8F%E8%AA%AA%E3%80%8D/。浏览于2017年9月28日。

何景毅（2017年）。〈存在、自为和选择：萨特存在主义哲学中的存在之思〉。见《哈尔滨学院学报》，第38卷（第6期），页5-8。

- 何启智（2013）。《论潘雨桐和李天葆小说中的男性气质》（硕士论文，未出版）。马来西亚博特拉大学，沙登，马来西亚。取自：
<http://ethesis.upm.edu.my/8217/1/FBMK%202013%2050.pdf>。
- 何启智，林春美（2015）。〈男性气质的建构与消弭：潘雨桐与李天葆小说的个案研究〉。见《华文文学》，总第128期，页120-124。
- 和仔（1978）。〈商晚筠 45 分钟访问——谈负笈留台种种〉。见《学报半月刊》，第932期，页2-3。
- 黄锦树（1996）。〈新/后移民：漂泊经验、族群关系与闺阁美感——论潘雨桐的小说〉。见《马华文学：内在中国、语言与文学史》（页135-161）。吉隆坡：华社资料研究中心。
- （2014年6月22日）。〈跨过那道门之后……思考应该就开始了〉。见《联副电子报》。取自：<https://paper.udn.com/udnpaper/PIC0004/260641/web/>。检索日期：2018年11月30日。
- 黄熔（2010）。〈特殊地缘景致下的女性哀曲——商晚筠小说的创作主题研究〉。见《世界华文文学论坛》，第1期，页23-27。
- 黄万华（2000年5月）。〈胆识和策略：世纪末的南洋反思小说〉。见《人文杂志》，第3期，页96-105。
- 黄育馥（2003）。〈向“姐妹情谊”挑战——菲莉丝·切斯勒和她的《女性之相煎》〉。见《国外社会科学》，第2期，页64-71。
- 金进（2010）。〈台湾蕉风中的迷思与远蹰——试论马华作家商晚筠小说中的台湾文学影响〉。见《世界华文文学论坛》，第1期，页18-22。
- （2011）。〈论马华作家潘雨桐的小说创作〉。见《世界华文文学论坛》，第2期，页21-25。
- （2013a）。〈旅台经验的在地体现：商晚筠〉。见《马华文学》（页243-252）。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 （2013b）。〈情感追忆与生态文学：潘雨桐〉。见《马华文学》（页253-264）。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 凯特·米利特（1999）。《性的政治》（钟良明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原文出版于1970年）
- 柯倩婷（2010）。〈身体与性别研究：从波伏娃与巴特勒对身体的论述谈起〉。见《妇女研究论丛》，总第97期，页71-77。

- 李鹏程（2016）。〈女性之间的暴力：一种被忽视的性别暴力〉。见《北京社会科学》，第1期，页13-20。
- 李瑞腾（1991）。〈序〉。见商晚筠《七色花水》（页5-11）。台北：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 （1995年8月28日）。〈遥祭大马小说家商晚筠：筠之晚矣，绿转黄〉。见《光华日报》，副刊页A3。
- （1999）。〈商晚筠未结集作品略述〉。见江洛辉（主编），《马华文学的新解读：马华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页48-54）。八打灵再也：马来西亚留台校友会联合总会。
- （2015a）。〈商晚筠的来信〉。见《蕉风》，第509期，页75-79。
- （2015b）。〈商晚筠写诗〉。见《蕉风》，第509期，页80-81。
- 李永东（2005）。〈潘雨桐的小说与中国传统文化〉。见《绥化学院学报》，第25卷（第6期），页74-76。
- 李昭（2013）。〈浅析文学作品中的“女性相煎”关系〉。见《青春岁月》，第9期，页58-59。
- 李子云（1996）。〈从《七色花水》到《春秋流转》——从商晚筠到李忆著〉。见《台港与海外华文文学评论和研究》，第1期，页50-52。
- 林春美（2008）。〈在父的国度：黎紫书小说的女性空间〉。见《华文文学》，总第84期，页75-83。
- （2009a）。〈从华玲到吉隆坡：商晚筠的女性之旅〉。《性别与本土：在地的马华文学论述》（页117-138）。吉隆坡：大将出版社。
- （2009b）。〈马华女作家的马共想像〉。见《华文文学》，总第95期，页83-90。
- （2009c）。〈男性注视下的女性幻象：从静水到野店说潘雨桐〉。《性别与本土：在地的马华文学论述》（页95-109）。吉隆坡：大将出版社。
- （2009d）。〈女身境地：小论1990年代潘雨桐小说的“女”“性”〉。《性别与本土：在地的马华文学论述》（页110-116）。吉隆坡：大将出版社。
- （2019）。〈女性触觉——马华小说母女关系与姐妹情谊〉。见许文荣与孙彦庄（主编），《马华文学十四讲》（页213-230）。吉隆坡：马大中文系毕业生协会。

- 林金平（2009）。〈论商晚筠与黎紫书的小说〉。见《山东文学》，第 S4 期，页 57-59。
- 林清福（1995 年 6 月 29 日）。〈华玲哀乐人事的描绘者：从《痴女阿莲》一书看商晚筠的小说艺术〉。见《星洲日报·星云版》，副刊页 5。
- 刘沧浪（1995 年 6 月 24 日）。〈商晚筠在台湾文坛放异彩〉。见《南洋商报·商余》，副刊页 2。
- 柳非卿（1978）。〈评《夏丽赫》〉。见《蕉风》，第 305 期，页 108-111。
- （1978）。〈反“反批评”〉。见《蕉风》，第 308 期，页 4-6。
- 罗蕾（2004）。〈蝴蝶的哀鸣——浅析商晚筠小说集《七色花水》中的女性观点〉。见黄万华与戴小华（主编），《全球语境·多元对话·马华文学：第二届马华文学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页 329-335）。济南：山东文艺出版社。
- 骆世俊（2012）。《传承、扎根与开拓——论商晚筠、潘雨桐和黄锦树小说的中心意象》（硕士论文，未出版）。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金宝，马来西亚。
取自 <http://eprints.utar.edu.my/506/1/MCHB-2012-06ULM07702-1.pdf>。
- 马夫之（1996）。〈商晚筠的小说——兼谈《南隆·老树·一辈子的事》〉。见云里风，碧澄（主编），《作家作品研究》（页 176-182）。新山：彩虹出版社。
- 潘建（2007）。〈弗吉尼亚·伍尔夫与妇女写作〉。见《湖南商学院学报》，第 14 卷（第 6 期），页 111-114。
- 潘友来（1978）。〈商晚筠带着小说回来了〉。见《鼓阵》，鼓手文艺第 2 期，页 122-127。
- 悄凌（1995 年 6 月 29 日）。〈商晚筠三大〉。见《星洲日报·星云版》，副刊页 5。
- 丘彦明（1987）。〈跋〉。见潘雨桐《因风飞过蔷薇》（页 310-312）。台北：联合文学出版社。
- 邱苑妮（2010）。〈在镜中绽放的乳房——论商晚筠女性主体意识建构的书写策略〉。见《世界华文文学论坛》，第 3 期，页 21-26。
- 冉力（2011 年）。〈萨特存在主义思想浅论〉。见《湖北经济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 8 卷（第 12 期），页 23-24。

任丹墨（2013）。〈生命的震颤——黎紫书、黄锦树小说的死亡叙述对比〉，见《名作欣赏》，第32期，页64-65。

任芸芸（1989年9月24日）。〈女性作家与创作题材〉。《联合早报·文艺城》。

时蓉华（1998）。《社会心理学》。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

水月（1979年10月）。〈我们的才女：梅淑贞、商晚筠、陈蝶、丘湄专访·80年代女性本色敢恨敢爱宁为玉碎不为瓦全〉，见《新潮》，第80期，页9-11。

宋岩（2010）。〈男性气质和女性气质的社会性别分析〉。见《中华女子学院学报》，第6期，页66-69。

苏珊·S. 兰瑟（2002）。《虚构的权威：女性作家与叙述声音》（黄必康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原文出版于1992年）

田颖，韦琴红（2012）。〈女性主义书写：从双性同体到身体写作〉。见《求索》，第3期，页208-210。

托莉·莫（2005）。《性/文本政治：女性主义文学理论（第二版）》（王奕婷译）。台北：巨流。（原文出版于2002年）

王德威（2004）。《历史与怪兽：历史·暴力·叙事》。台北：麦田。

王军，韩林耕（2005）。〈男人笔下的女人 女人笔下的自己——试论西方男女作家不同的女性观〉。见《吉林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5期，页52-55。

王丽亚（2004）。〈E·M. 福斯特小说理论再认识〉，见《外国文学》，第4期，页34-38。

王雪梅等编著（2005）。《社会学概论》。北京：北京出版社。

王莹莹，张婷婷（2013）。〈解读两性视野中的女性形象〉。见《吉林省教育学院学报》，第29卷（第3期），页135-136。

维金尼亚·吴尔芙（2008）。《自己的房间》（张秀亚译）。台北：天培文化。

魏天真（2003）。〈“姐妹情谊”如何可能？〉。见《读书》，第6期，页88-92。

魏天真，梅兰 著（2011）。《女性主义文学批评导论》。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翁贝托·艾柯 编（2007）。《美的历史》（彭淮栋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西蒙·德·波娃（2015）。《第二性》（邱瑞銮译）。台北：猫头鹰出版社。
2013年初版。（原文出版于1949年）

夏日葵（1978）。〈比较与分析商晚筠的戏班子〉。见《学报半月刊》，第941期，
页26-27。

许通元（2002）。〈商晚筠遗作搜寻报告〉。《蕉风》，第489期，页122-124。

——（2003年8月3日）。〈商晚筠与夏丽赫〉。见《星洲日报·文艺春秋》，副
刊页5。

——（2010）。〈第二枝未绽先凋的复瓣花苞——商晚筠最后未完的《人间·烟
火》〉。见伍燕翎（主编），《未完的阐释——马华文学评论集》（页53-
72）。吉隆坡：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许文荣（2002）。〈互文性与国家寓言——黄锦树与潘雨桐的个案〉。见《蕉风》，
第489期，页129-140。

亚伦·强森（2008）。《性别打结——拆除父权违建》（成令方等译）。台北：
群学出版有限公司。（原文出版于1997年）

颜宏高（1978）。〈《评夏丽赫》文中的几点谬误〉。见《蕉风》，第307期，页
4-9。

杨锦郁（1994）。〈走出华玲小镇——访大作家商晚筠〉。见《严肃的游戏：当
代文艺访谈录》（页53-60）。台北：三民。

——（1995年8月28日）。〈妳会来道别吗？〉。见《光华日报》，副刊页A3。

——（1998）。〈论商晚筠小说中的女性〉。见戴小华，尤绰韬（主编），《扎根
本土·面向世界：第一届马华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页188-
199）。吉隆坡：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马来亚大学中文系毕业生协会。

杨启平（2006）。〈马华文学：论商晚筠的女性书写策略〉。见《山西师大学报》
(社会科学版)，第33卷(第5期)，页81-85。

杨永忠，周庆（2010）。〈论女性主体意识〉。见《中华女子学院山东分院学报》，
总第92期，页7-11。

杨玉珍（2002）。〈“双性同体”与伍尔夫的女性主义思想〉。见《江西社会科
学》，第1期，页83-86。

叶福炎（2017）。〈雅丽的同志魂？——浅谈同志文学研究的难题〉。见《季风
带》，第6期，页50-53。

叶宁（1996）。〈犹记昨日欢笑时——忆晚筠〉。见王锦发，陈和锦（主编），《梦过飞鱼·南洋文艺 1995 散文年选》（页 131-134）。八打灵再也：南洋商报。

易成俊（2009）。〈虚幻与真实的女性书写——论男女作家对乡村女性形象塑造的差异〉。见《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36 卷（第 4 期），页 189-191。

伊莱恩·肖瓦尔特（1996）。〈女性主义与文学〉（戴阿宝译）。见《外国文学》，第 2 期，页 67-74。

永乐多斯（2003a）。〈定水无痕——绿绿的作品〉，见商晚筠《跳蚤》（页“序”1-9）。士古来：南方学院马华文学馆。

——（2003b）。〈写作，我力求完美〉，见商晚筠《跳蚤》（页“附录”1-6）。士古来：南方学院马华文学馆。

游美惠（2011）。〈姐妹情谊〉。见《性别平等教育季刊》，第 55 期，页 93-95。

袁素华（2006）。〈女性文学及其话语革命〉。见《当代文坛》，第 2 期，页 68-71。

约翰·阿欲尔、芭芭拉·洛依德（2004）。《性与性别》（简皓瑜译）。台北：巨流。（原文出版于 2002 年）

詹俊峰（2011）。〈构建女性中心的文学批评话语——伊莱恩·肖瓦尔特的“女性批评学”研究〉。见《妇女研究论丛》，总第 106 期，页 78-83。

张京媛 主编（1992）。《当代女性主义文学批评》。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张丽萍（2004 年 9 月）。〈离家与回家：走过马华小说家商晚筠的童年履痕〉。见《人文杂志》，第 24 期，页 29-39。

——（2005 年 2 月 3 日）。〈梦，枕在华玲——访商晚筠家人追忆作家轶事〉。见《联合早报·文艺城》，页 3。

——（2008）。《女性的垄断：商晚筠小说的书写策略与语境》（博士论文，未出版）。新加坡国立大学，新加坡。取自：<http://scholarbank.nus.edu.sg/bitstream/10635/15943/2/CheongLP%20cover%20pg%20etc.pdf>，以及<http://scholarbank.nus.edu.sg/bitstream/10635/15943/1/CheongLP%20all%20chapters.pdf>。

张琼（2008）。〈身体的困惑——从《美杜莎的笑声》中看到的〉。见《咸宁学院学报》，第28卷（第1期），页53-55。

赵娜（2014）。〈性别语境中的女性书写〉。见《沈阳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6卷（第5期），页695-698。

赵一凡 等主编（2006）。《西方文论关键词》。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朱崇科（2014）。〈后殖民时代身份焦虑与本土形构——台湾经验与潘雨桐的南洋叙述〉。见《华侨华人历史研究》，第2期，页39-49。

朱元祥、林燕卿（2011a）。《性与沟通》。台北：幼师文化事业公司。

朱元祥、林燕卿（2011b）。〈自序·从另一个角度看性沟通〉。见《性与沟通》（页4-5）。台北：幼师文化事业公司。

庄华兴（2001）。〈他者？抑或“己他”？商晚筠的异族人物小说初探〉。见许文荣（主编），《回首八十载，走向新世纪：九九马华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页352-368）。士古来：南方大学出版社。

左怀建（2003）。〈不同文体不同声音——20世纪40年代男、女作家小说中女性形象比较研究〉。见《中华女子学院学报》，第15卷（第1期），页53-58, 72。

Jane Mills（1997）。《女话》（李金梅，林秀娟 & 赖美忍译）。台北：书泉出版社。（原文出版于1989年）

Sasha Roseneil（2009）。〈突显女性情谊：女性主义者的过去与未来〉（杨雅婷、颜诗怡、司马学文、林育如译）。见 Davis.K, Evans.M, Lorber.J 等著，《性别与女性研究手册》（页507-542）。台北：韦伯文化国际出版有限公司。（原文出版于2006年）

英文参考文献

Elaine Showalter (1977). *A Literature of Their Own: British Women Novelists from Brontë to Lessing*.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J. Hillis Miller (1982). *Fiction and Repetition: Seven English Novels*. United Kingdom: Basil Blackwell.

Kate Millett (1971). *Sexual Politics*. New York, NY: Avon.

学生资料

陈颖萱，1992 年生，槟城人。2016 年毕业于博特拉大学外文系中文专业，主修中文，副修中文文学。同年开始进修硕士学位。



© COPYRIGHT UPM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PENGESAHAN STATUS UNTUK TESIS/LAPORAN PROJEK DAN HAKCIPTA

SESI AKADEMIK : _____

TAJUK TESIS/LAPORAN PROJEK :

PERSPEKTIF GENDER DAN WATAK WANITA DALAM FIKSYEN PAN YUTONG DAN SHANG WANYUN

NAMA PELAJAR : CHIN YING XUAN

Saya mengaku bahawa hakcipta dan harta intelek tesis/laporan projek ini adalah milik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dan bersetuju disimpan di Perpustakaan UPM dengan syarat-syarat berikut :

1. Tesis/laporan projek adalah hak milik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2. Perpustakaan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mempunyai hak untuk membuat salinan untuk tujuan akademik sahaja.
3. Perpustakaan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dibenarkan untuk membuat salinan tesis/laporan projek ini sebagai bahan pertukaran Institusi Pengajian Tinggi.

Tesis/laporan projek ini diklasifikasi sebagai :

*sila tandakan (v)

SULIT

(mengandungi maklumat di bawah Akta Rahsia Rasmi 1972)

TERHAD

(mengandungi maklumat yang dihadkan edaran kepada umum oleh organisasi/institusi di mana penyelidikan telah dijalankan)

AKSES TERBUKA

Saya bersetuju tesis/laporan projek ini dibenarkan diakses oleh umum dalam bentuk bercetak atau atas talian.

Tesis ini akan dibuat permohonan :

PATEN

Embargo _____ hingga _____
(tarikh) (tarikh)

Pengesahan oleh:

(Tandatangan Pelajar)
No Kad Pengenalan / No Pasport.:

(Tandatangan Pengerusi Jawatankuasa Penyeliaan)
Nama:

Tarikh :

Tarikh :

[Nota : Sekiranya tesis/laporan projek ini SULIT atau TERHAD, sila sertakan surat dari organisasi/institusi tersebut yang dinyatakan tempoh masa dan sebab bahan adalah sulit atau terhad.]